

推荐文章

- 大卫·皮亚肖德：反思中...
- 青萍：创建“美德网络...
- 高桥进：论现代日本的...
- 李景源等：论生态文明
- 易钢：道德回报理论初...
- 周全德：网络不良信息对...
- 王琴：“网婚”现象告...
- 王淑芹：市场经济道德性...
- 衡孝庆：关于城市伦理的...
- 翁世平：政治文明与道德...
- 韩东屏：道德的基础不是...
- 卢风：论应用伦理学之...
- 孙君等：领导干部“人...

热门文章

- 大卫·皮亚肖德：反思中...
- 中国伦理学会第六届理事...
- 《中国应用伦理学2003—...
- 衡孝庆：关于城市伦理的...
- 李伦：自由软件运动与...
- 林桂榛：性行为伦理限制...
- 王淑芹：市场经济道德性...
- 王琴：“网婚”现象告...
- 衡孝庆：西方传统伦理思...
- 易钢：道德回报理论初...
- 高桥进：论现代日本的...
- 卢风：论应用伦理学之...
- 翮人：史论纵横通古今...
- 翁世平：政治文明与道德...
- 中韩第十三次伦理讨论会...

首页 → 应用伦理 → 经济伦理 | 应用伦理

吴友军 姜大云：市场经济的价值规范与社会主义的精神实质

作者：吴友军 姜大云 阅读：369次 时间：2006-7-28 来源：人民网

市场经济是一种社会经济运行机制，而不是经济所有制形式，更不是一种社会的基本制度。因此，不能把市场经济等同于生产资料私有制或公有制，或者把市场经济等同于资本主义制度或社会主义制度。事实上，真正的市场经济的价值理念和内在要求与社会主义的精神实质是一致的。

### 一、自由、平等和互利合作：市场经济的基本价值理念和内在要求

通过劳动产品在市场中的自由、平等交换，实现劳动者之间本质力量的自由、平等交换和合作，可以说是市场经济生活中最为普遍的方式。市场虽然以私人占有、个人本位和竞争等实现效率，但其最终目的是为了达成人类劳动在交换中的合作，实现和发展人类的本质力量。

#### 1、市场经济的自由价值理念和要求

市场经济首先要求每一个进入市场的劳动者，都必须具有独立自由的人身资格，自由地选择劳动，而不是被迫。自由既是市场经济对所有经济行为主体的基本资格要求，也是其内在经济要求所体现的基本价值取向。其一，市场经济要求废除政府的计划指令，推行资源配置的市场化，呈现为有别于计划经济的资源配置的自由性特征；其二，市场主体及参与者可以在价值规律的作用下，根据自己的经济实力、技术优势或资源占有等条件以及市场的需求，自主生产和经营，自愿交易，这构成了市场主体及参与者的自由性。

#### 2、市场经济的平等价值理念和要求

市场经济要求平等交易。价值规律构成市场经济运行的最基本规律，而等价交换则是这一规律正常运作的基础。平等交易才能保证劳动交换的公平和正义，也才能保证市场的基本秩序和稳定。市场经济所要求的平等当然并不是利益均分的平均主义，因为，平均主义违背了权利与义务的公平对等，显然不能实现劳动者之间劳动的公平交换，而只能破坏这种交换，并最终扼杀人的劳动积极性，甚至劳动本身。市场经济力求排除等级、身份、特权等不平等因素，要求市场主体及参与者的人格平等，互不辖属；地位平等，互不胁迫；机会均等，公平交易。

自由和平等是市场经济的基本价值理念，建立公平合作和平等参与的社会基本制度体系，是市场经济追求的社会体制化目标。市场经济要求建立自由、平等的市场经济制度，要求建立使劳动者能够展开公平的自由竞争、平等参与和共同承担责任的社会机制。

#### 3、市场经济的互利合作目的

市场经济以互利合作为目的指向。市场经济的基本要素是“交易”，一方面，市场经济是利益驱动型经济，市场主体参与市场经济活动的主要目的是为了获取利益，利益

原则是市场经济中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事实，市场理性天然地具有利己性的价值取向。但另一方面，市场主体要达到预期的利己目的，必须以提供一定的商品或服务，满足他人与社会的需要为前提。市场主体的利己追求只有在首先满足交换关系中他人的利益，生产出“社会的使用价值”后才能实现。就市场经济整体而言，交易虽然是以“自由竞争”为样态和手段的，但却以分工为前提的合作，在交易中才能最终完成对各方的高效。市场类似博弈，只有局中人在良性循环的对策变换中突破“个人利益第一”的观念，在“合作上押注”，才能够实现实践中结果的不断增益和总体的最大化。而竞争双方为了各自得到自己最大的福利，采取损人的竞争方式，尽量排除对方福利最大的可能性，结果会是双方两败俱伤，都反而得到比互惠合作更小的福利。因此，市场经济中，“互利合作”才是根本目的，合作精神的集体价值理性应占主导。

可见，使劳动者自由、平等地交换彼此的劳动，在合作中合理地配置社会资源，表面上看是一个经济标准和原则，但实质上是一个道德标准和原则，因此，市场经济的实质是道德经济，其道德内涵是公平正义和互利诚信，这也可以说是市场经济规则的道德底线。

## 二、社会主义的精神实质与市场经济内在要求的一致性

社会主义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以各尽所能、按劳分配为分配原则，以发展生产力、满足广大社会成员不断增长的物质和文化需要为目的。社会主义的基本要求就在于坚决维护绝大多数人的利益，维护社会平等与公正，人的自由、平等和全面发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规定。以往我们认为，社会主义将脱胎于资本主义，是在资本主义市场经济繁荣发展基础上，对资本主义的扬弃。在这里，是将资本主义和市场经济等同的。其实，市场经济仅仅是生产与消费之间的交换环节和手段，其本身并没有必要打上姓

“资”或姓“社”的烙印。而社会主义，不论是作为一种理想信念，还是作为一种现实制度，都不可能是一个历史和人的终结点，从此一劳永逸地结束人的发展。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劳动仍将是人的本质，每个人在社会主义社会中一定也是劳动者，只是社会主义社会中的劳动是区别于资本主义社会中的异化劳动，是真正属于人自己的劳动。有劳动，就必然有分工；有分工，就必然有交换，而市场作为交换的场所和机制，也是社会主义经济的必要成分。而且，非异化的劳动，非异化的分工合作，会产生真正自由、平等的市场经济交换。因此，社会主义不仅可以搞市场经济，而且市场经济的内在要求正是与社会主义的精神实质相一致的。

### 1、社会主义为市场经济提供真正的自由前提

按照马克思的理解，社会主义是自由人的联合体，在那里，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的自由发展的条件，社会主义应该是以每个人的全面而自由的发展为基本原则的社会形式，即自由人的联合体。人不再是资本的奴隶，不再受资本的支配，可以自由地劳动和交换彼此间的劳动本质。而自由人的联合体，采取的可行的较好形式应是市场经济，而不应是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计划经济中，人被固定在奴役性的分工中，平等也是以限制人的自由全面发展为代价的。

### 2、社会主义为市场经济建立真正的平等基础

在社会主义中，“按劳分配”是占主导地位的社会分配机制。所谓“按劳分配”，也就是平等劳力的平等所得，真正回复市场经济基于价值规律的等价交换原则。而消除了经济上的不平等，就会为从根本上消除人们在政治、精神、文化等社会生活中的各方面的不平等提供基础，从而使每个人都能得到平等的发展机会和条件。

### 3、社会主义为市场经济提供互利合作的条件

社会主义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其目的是解放和发展生产力，满足广大社会成

员不断增长的物质和文化需要。在社会主义社会中，消除了异化劳动，劳动者的劳动不再是谋生的手段，也不再是个人本位的单纯获利的方式，而是通过交换实现每个人的本质和价值，满足他人需要的互利合作的自觉活动。社会主义集中体现了维护绝大多数社会成员利益的集体本位精神实质。社会主义的合作精神和集体理性会为市场经济提供基本的互利合作的条件。

社会主义以人的全面发展为最高价值理想和目标，实现这一理想和目标是通过消除异化（人与物的异化和人与人之间关系的异化），使人获得解放，走向基于自由、平等基础之上的真正的人的全面发展。“任何一种解放都是把人的世界和人的关系还给人自己。”这种“建立在个人全面发展和他们共同的社会生产能力成为他们的社会财富这一基础上的自由个性”与市场经济的价值理念和内在要求是一致的，社会主义能够恢复市场经济应有的本性和秩序。真正的市场经济应该是社会主义的市场经济。从中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经验来看，也已显示具有实践的合理性。

来源：<http://theory.people.com.cn/GB/49154/49155/4640706.html>

上一篇：[尹世杰：节俭新论](#)

下一篇：[周福安：市场缺位与制度中性：过去人对未来人的制度安排](#)

责任编辑：cnecn

[查看评论\(0\)](#)

[打印本文](#)

[Email给朋友](#)

[返回顶部](#)

相关文章

没有相关文章

>

发表评论(限255个字符)

姓名： 共0字

内容：